政府采购

电子卖场竞价文件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敦永大道阳村大院路口信号灯项目** |
| **联系地址：** | **永新县湘赣大道313号****永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

|  |  |
| --- | --- |
|  **采购人：** | **永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电子卖场竞价文件 1](#_Toc202772274)

**[目 录](#_Toc202772275)** [2](#_Toc202772275)

[第一章 竞价公告 3](#_Toc202772276)

 [3](#_Toc202772277)

[一、项目基本情况 3](#_Toc202772278)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_Toc202772279)

[三、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4](#_Toc202772280)

[第二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 5](#_Toc202772281)

[一、报价明细表 6](#_Toc202772282)

[二、资格证明文件 7](#_Toc20277228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0](#_Toc202772284)

[一、技术要求及数量 10](#_Toc202772285)

[二、其它要求： 17](#_Toc202772286)

[三、商务要求 17](#_Toc202772287)

# 第一章 竞价公告

##

项目概况

敦永大道阳村大院路口信号灯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通过江西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https://login.jxemall.com方式获取竞价文件，并于**报价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敦永大道阳村大院路口信号灯项目

2.采购方式：竞价

3.采购预算：**268932.67元 ，最高限价：268932.67元。**

4.采购需求：详细采购需求见本项目竞价文件第三章内容。

5.合同履行期限： 10个工作日。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根据单位性质提供相应的证明：如营业执照、民办非企业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等，提供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开标前近六个月其中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近两年内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2、其它条件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供应商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永新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联系人：0796 - 7730977

# 第二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报价明细表

二、资格证明文件

## 一、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敦永大道阳村大院路口信号灯项目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参数/mm | 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1）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供应商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1**

**吉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所做信用承诺不实、不尽，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核实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以及第七十九条:“……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进行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或自然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1.我单位（本人）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2、供应商（含自然人）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既未提供前述承诺函又未提供对应事项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技术要求及数量

|  |
| --- |
| **敦永大道阳村大院路口信号灯项目清单** |
| **信号灯系统**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mm)**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小计（元）** | **备注** |
| **一** | **路面工程材料部分** |  |  |  | 　 | 　 | 　 |
| 1 | 方向箭头灯 | φ400三灯盘，铝压铸 | 2 | 组 |  |  | 　 |
| 2 | 满屏信号灯 | φ400三灯盘，铝压铸 | 4 | 组 |  |  | 　 |
| 3 | 倒计时器 | 红黄绿三色（通讯、学习、 触发式三合一） | 4 | 组 |  |  | 　 |
| 4 | 人行灯 | φ300三灯盘，红绿人+倒计时 | 8 | 组 |  |  | 　 |
| 5 | 集中协调式信号机 | 灯控输出：54路输出，单通道负载800W；最大可扩展至108路；灯控板：3块，每块支持18路；车检板：无，可选配；通讯协议：支持NTCIP协议；网络接口：2个RJ45接口，其中一个可光电复用；其他接口：2个RS232接口，2个RS485接口，2个RS422接口，1个USB接口外部输入：支持32路IO输入，其中16路用于行人按钮输入；外部输出：支持20路IO输出：4路继电器输出、16路光耦输出无线遥控：支持无线接入：可选配4G/WIFI模块工作电压： AC220V±44V，50Hz±2Hz防护等级：IP54★支持进行潮汐车道状态监控；可以对当前周期中正在放行和未放行的阶段执行延长时间、缩减时间、插入阶段等操作；★具有单点自适应控制功能，可配置车道属性、最大周期时长、静态权重、最大周期波动时间、周期调整因子、关联方案、相位参数（相位号、最小绿、取动损失、静态因子），根据电子警察、车检器数据实时调整周期内参数，每个路口可设置不少于8套单点自适应方案；注：★号项参数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封面具备 CMA 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需标注项目水印)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加盖制造商公章佐证 | 1 | 台 |  |  | 　 |
| 6 | 信号机控制柜 | 尺寸：650（长）\*530（宽）\*1410mm（高） 喷塑、防水、防尘含稳压电源 | 1 | 套 |  |  | 　 |
| 7 | 终端协调控制软件 | 终端协调控制软件 | 1 | 套 |  |  | 　 |
| 8 | 无线手控 | 无线遥控信号控制 | 1 | 台 |  |  | 　 |
| 9 | 信号机平台授权（Licens） | 每路信号机接入授权 | 1 | 套 |  |  | 　 |
| 10 | 信号调优服务费 | 对路口信号调优 | 1 | 路口 |  |  | 　 |
| 11 | 信号灯八角悬臂杆 | H:6.8米高，壁厚6mmL：7米长，壁厚5mm杆件热镀锌喷塑上白下蓝，蓝色2米 | 2 | 套 |  |  | 　 |
| 12 | H:6.8米高，壁厚6mmL：8米长，壁厚5mm杆件热镀锌喷塑上白下蓝，蓝色2米 | 2 | 套 |  |  | 　 |
| 13 | 人行横道灯杆 | Φ89×3000×3mm杆件热镀锌喷白塑 | 8 | 套 |  |  | 　 |
| 14 | 接线井 | 400×400mm,铸铁材料 | 8 | 个 |  |  | 　 |
| 15 | 600×600mm,铸铁材料 | 6 | 个 |  |  | 　 |
| 16 | 支架 | 方便调节、整体镀锌喷塑 | 10 | 付 |  |  | 　 |
| 17 | 配件 | 抱箍、万向节、地板等 | 1 | 批 |  |  | 　 |
| **二** | **地下工程材料部分**　 | 　 |  |  |  |  | 　 |
| 1 | 接地系统 | 热镀锌角钢L50×50×1200mm×2根，热镀锌扁钢40×4×2000mm | 5 | 套 |  |  | 　 |
| 2 | 八角杆地笼 | 主螺栓Φ26\*1300/基础法兰盘20mm厚 | 4 | 套 |  |  | 　 |
| 3 | 人行灯地笼 | 主螺栓Φ18\*500/基础法兰盘10mm厚 | 8 | 套 |  |  | 　 |
| 4 | 线缆　 | RVV7×1.5m㎡ | 350 | 米 |  |  | 　 |
| 5 | RVV5×1.5m㎡ | 300 | 米 |  |  | 　 |
| 6 | RVV2×1.5m㎡ | 500 | 米 |  |  | 　 |
| 7 | RVV3×1.5m㎡ | 500 | 米 |  |  | 　 |
| 8 | 485信号线 | RVVP2\*1.0m㎡ | 500 | 米 |  |  | 　 |
| 9 | 取电线 | RVV2\*4m㎡ | 300 | 米 |  |  | 　 |
| 10 | 顶管 | Φ110 | 200 | 米 |  |  | 　 |
| 11 | PE管 | Φ50 | 200 | 米 |  |  | 　 |
| 12 | 大理石道路开槽（恢复） | 开挖及恢复大理石路面400\*300mm | 300 | 米 |  |  | 　 |
| **三** | **基础砼部分** |  |  |  |  |  | 　 |
| 1 | 信号灯悬臂杆基础砼 | C25：1200×1200×1500mm×4个，包含开挖、清土 | 8.64 | m³ |  |  | 　 |
| 2 | 信号控制柜基础砼 | C25：600×600×800mm×1个，包含开挖、清土 | 0.288 | m³ |  |  | 　 |
| 3 | 人行横道灯基础砼 | C25：400×400×500mm×8个，包含开挖、清土 | 0.64 | m³ |  |  | 　 |
| 4 | 接线井基础砼 | C25：500×500×600mm×8个，包含开挖、清土 | 1.2 | m³ |  |  | 　 |
| 5 | C25：800×800×600mm×6个，包含开挖、清土 | 2.304 | m³ |  |  | 　 |
| **标线及其他部分** |
| **一** | **道路标线部分** | 　 | 　 | 　 | 　 | 　 |  |
| 1 | 路面除线 | GB5768-2009、GB51038-2015 | 100 | ㎡ |  |  |  |
| 2 | 热熔标线 | GB 5768-2009/GB 51038-2015 | 500 | ㎡ |  |  |  |
| **二** | **其他部分** | 　 |  |  |  |  |  |
| 1 | 文明施工费 | 开挖围挡及安全设施 | 1 | 项 |  |  |  |

## 二、其它要求：

1.竞价文件中技术要求为最低要求，响应供应需提供满足或优于竞价文件技术要求的产品，关于规格尺寸允许±0.5%的偏离。

2.**所投集中协调式信号机必须能与永新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现有管控平台无缝对接，竞价时响应时提供对接承诺函加盖制造商公章扫描件；预中标单位在竞价结束后2天内提供所投集中协调式信号机与永新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现有管控平台进行对接测试，测试不通过按虚假响应处理。**

## 三、商务要求

1、中标人应保证货物是全新、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中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在正常使用和保养的条件下，在使用期限内具有满意的性能负责。在产品的使用期限内，对因设计、工艺、材料的缺陷而导致的任何事故、故障、潜在危险等中标响应供应商应负全部责任。所有货物的安装、运行、验收符合相关行业的国标标准。

2、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的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若货物出现问题影响使用，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或使用方通知后1 小时内电话响应，6 小时服务到位组织维修和专业服务队伍对货物进行维修。

3、质保期和要求：中标人应提供本项目整体提供1年的免费质保维护（如部分产品原厂质保超过1年的，按原厂质保期限为准）；货物的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质保期是以中标人提供的设备通过最终验收合格并办理移交手续之日起计算）。

4、质量保证期内设备由中标人免费保修。中标人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质保期之后提供维修和零配件更换，因日常维修发生的费用，中标人应免费维修，但可收取合理的零配件材料费。

5、《技术要求与数量》表格中需提供检测报告、认证书或生产厂家的参数确认函须按要求提供，成交供应商须在中标后3个工作日内提供《技术要求与数量》中所要求的证明材料原件给采购人审核；不提供或提供无效取消其中标资格，有违法行为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6、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付款方式：货物安装调试完验收合格后付清所有合同价款。

8、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报价内容包含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附属售后服务，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费和保险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及相关税费。采购人不支付其他费用。